

江门市河长制办公室文件

江河长办〔2024〕165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为深入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任务，加强项目储备，根据《江门市财政局 江门市水利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江财农〔2024〕51号），现将 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申报范围为全面推行河长制，潭江流域水环境水质保护及治理等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各县（市、区）需结合地方实际，重点围绕“清四乱”“清漂”专项行动、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幸福河湖和碧带建设、水经济发展等河长制重点工作组织项目申报。申报项目应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

规划、国家产业政策、环境政策，且项目前期工作扎实、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主要包括：

（一）综合整治项目，包括河湖库“清四乱”、清淤疏浚、碧带建设等河长制专项行动，工业源、生活源、农业源、船舶污染源等水污染防治，水安全保障，水资源节约与保护，跨界河湖综合整治，水经济发展、幸福河湖建设、水土保持综合治理等项目。

（二）水生态水环境管理能力建设项目，包括保洁、巡查、设施维修养护、智慧河长系统建设与维护、河湖监测监控、河长制检查督察等项目。

（三）水环境及水质保护治理相关科研、科普宣传项目，包括规划、勘察设计、河湖健康评价监测、突出问题治理研究、水资源保护及全面推行河长制科普宣传等项目。

（四）生态保护补偿项目，包括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及国省考断面达标攻坚任务等项目。

二、申报材料

各县（市、区）、市有关单位需提交的申报材料包括县（市、区）政府办公室、行业主管部门申请文件、申报项目汇总表、评审意见、绩效指标表及项目相关申报材料等。

（一）项目申请文件。各县（市、区）政府办公室、市有关单位向江门市河长办出具 2025 年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申请文件。

（二）申报项目汇总表。各县（市、区）、市有关单位要对本辖区拟安排的专项资金项目进行汇总平衡，并填写资金拟安排

项目汇总表（附件 1），确保本辖区拟安排项目的补助总额不超过申请限制。

（三）申报项目评审意见、绩效指标表及相关材料。各县（市、区）、市有关单位要组织做好项目情况的收集填报，对拟申报项目进行筛选审核，提出初审意见（附件 2），并填报项目绩效目标（附件 3）。项目相关材料按建设项目相应行业管理要求，主要包括项目实施方案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申报项目资金的文件、项目批准文件、国家或省布置开展相关工作的文件材料等。其中，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况、项目实施的必要性、迫切性、建设条件落实情况、项目实施的技术路线及具体内容、项目实施的进度安排、项目预期的绩效、项目经费预算（申报资料应提交详细的经费预算，项目预算的各项支出要详细说明主要用途与项目的相关性、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等章节。每宗项目的材料需单独编制成册。

三、申报要求

（一）各县（市、区）、市有关单位组织本辖区拟安排项目的申报和审核，申报资金总额不超过本辖区 2024 年度上缴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的 2 倍。绩效目标应全面合理可达到，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二）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的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6 日。各县（市、区）、市有关单位须于截止时间前将本辖区申请材料（电子版）报送市河长办，逾期未报的视为放弃申报。

(三)市河长办整理汇总全市申报项目,对各县(市、区)、市有关单位申报项目进行审核,汇总形成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年度安排方案,报送市人民政府审核。

- 附件: 1. 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拟安排项目汇总表
2. 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申请表
3. 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绩效指标表

江门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15 日

(联系人: 吴健华, 联系电话: 3887325)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

抄送: 市财政局, 各县(市、区)河长制办公室、财政局。

江门市河长制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15 日印发

附件 2

2025 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申请表

申请 单位 基本 情况	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电话: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址:								
申请项目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计划竣工时间:				
项目主要 建设内容									
项目要求 达到的目 标或效果									
项目总投 资及资金 筹措情况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已投入 资金 （万元）	已落实资金情况						申请补 助资金 （万元）
			自筹资 金（万 元）	国家补 助（万 元）	省补助 （万 元）	地方补 助（万 元）	银行贷 款（万 元）	其他 （万 元）	
阶段性目标	开始实施时间: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验收时间:		
进展情况	前期工作 ☐			已开始实施 ☐			已完成 ☐		

审核意见	
申请单位主管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河长制办公室	各县（市、区）财政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2025年江门市潭江水资源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表

填报单位：

项目名称					
总体绩效目标					
申请补助资金（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